

检测报告

圣合（检）字 WT2025-2250

项目名称： 澳新四海啤酒有限公司检测项目

检测类别： 废气

委托单位： 澳新四海啤酒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： 2025 年 10 月 8 日

承德圣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

声 明

- 1.本报告页码、检验检测专用章、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标志、骑缝章、授权签字人签字齐全时生效;
- 2.本报告印发原件有效,复印件、传真件等形式印发件需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生效;
- 3.本报告中检测数据、分析结果及结论的使用范围、有效时间按国家法律、法规及其它规定界定,超出使用范围或者有效时间的无效;
- 4.本报告中检测数据、分析结果及结论未经我单位许可不得转借、使用、抄录、备份;
- 5.被检测单位如对本报告有异议,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公司提出,逾期不予受理;
- 6.未经本机构书面批准不得复制(全文复制除外)报告;
- 7.本机构不负责抽样时,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;
- 8.当客户提供的信息影响到检测结果时,本公司不承担相关责任;
- 9.本报告解释权归承德圣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;
- 10.来自于外部提供者的检验检测数据、结果后加“#”表示;
- 11.来自于分包方的检验检测数据、结果后加“*”表示。

承德圣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单位地址: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鸿时利和小区 D-4#楼储物间、

101 铺、102 铺

邮编: 067000

电话: 0314-2150701

传真: ——



一、任务概况

项目基本信息见表 1-1，采样依据、频次见表 1-2，样品信息见表 1-3。

表 1-1 项目基本信息

委托单位	澳新四海啤酒有限公司
委托单位地址	承德市高新技术开发区西区
被测单位	澳新四海啤酒有限公司
被测单位联系方式	元哲强 13931403668
项目编号	WT2025-2250
采样人员	段永强、曹帅
分析人员	刘颖

表 1-2 采样依据、频次信息

检测类型	采样依据	检测频次
固定污染源废气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 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HJ/T 397-2007	每天 3 次， 共 1 天

表 1-3 样品信息

检测内容	检测项目	样品编号	样品状态描述	采样日期	分析日期
DA001 筛分脉冲除尘器废气排放口	颗粒物	WT2025-2250-FQ-01-001	采样头完好无损	2025.9.29	2025.10.1
		WT2025-2250-FQ-01-002			
		WT2025-2250-FQ-01-003			
		WT2025-2250-FQ-01-004 (全程空白)			



二、质控措施

质量保证措施：

- 1、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标准监测分析方法；
- 2、所用仪器设备符合设备检定要求；
- 3、数据处理、文字报告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；
- 4、本次检测中采样及分析人员均持证上岗；
- 5、检测按国家环保总局颁发的《环境监测质量管理规定》（环发[2006]114号）、《检验检测机构管理和能力评价生态环境监测要求》RB/T041-2020 以及承德圣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的《程序文件》和《质量手册》中有关规定对样品进行检测。

三、分析项目、分析及仪器设备和检出限

3.1 固定污染源废气分析项目、分析及仪器设备和检出限

具体分析项目、分析及仪器设备和检出限见表 3-1。

表 3-1 分析项目一览表

序号	分析项目	分析方法	仪器设备及编号	检出限
1	颗粒物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 HJ836-2017	仪器：GH-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编号：YQ253 仪器：MS105DU 型电子天平 编号：YQ007 仪器：HF-5 恒温恒湿间 编号：YQ082 仪器：FX101-2 电热鼓风干燥箱 编号：YQ020	1.0mg/m ³
2	排气含湿量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 5.2.3 干湿球法	仪器：GH-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编号：YQ253	-
3	排气流速、流量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 7 排气流速、流量的测定	仪器：GH-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编号：YQ253	-
4	排气温度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 5.1 排气温度的测定	仪器：GH-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编号：YQ253	-



四、检测结果

4.1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分析结果

具体分析结果见表 4-1。

表 4-1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DA001 筛分脉冲除尘器废气排放口			
检测频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
采样日期	2025.9.29			
标干流量(Nm³/h)	5952	6048	5878	5959
排气筒高度 (m)	30			
烟温 (°C)	27.8	27.9	28.2	28.0
含湿量 (%)	2.2	2.2	2.2	2.2
烟气流速 (m/s)	12.08	12.28	11.95	12.10
颗粒物 排放浓度 (mg/m³)	6.2	7.1	5.3	6.2
颗粒物 排放速率 (kg/h)	3.69×10 ⁻²	4.29×10 ⁻²	3.12×10 ⁻²	3.70×10 ⁻²

结束

编制: 阿强
2025年10月8日

审核: 姜如如
2025年10月8日

签发: 胡建
2025年10月8日

